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4〕执 00711 号

被检查单位 北京市交安交通设施器材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70354XD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外街道北京市东城区马家堡路十一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现场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住址

联系电话

检查场所 经营场所

检查时间 2024 年 3 月 6 日 10 时 26 分至 3 月 6 日 10 时 46 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姚广发、 闫爱娟, 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57、 01000124066, 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

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你单位有申请回避、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是否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 根据本单位的事故风险特点,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发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2024 年 3 月 6 日